

2010年《初级经济法》预习辅导：第五章(1)初级会计职称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4/2021_2022_2010_E5_B9_B4_E3_80_8A_c43_644183.htm 第一节 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 一、纳税人、征收范围

1、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企业和其他取得收入的组织。上述所称“企业”，包括居民企业和非居民企业。解释：非企业单位也可视为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采集者退散本文来源:百考试题网来源：考试大来源：考试大的美女编辑们 以法人组织为纳税人，法人下设的分支机构、营业机构不是纳税人。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不是企业所得税纳税人。企业分为居民企业和非居民企业。划分标准二选一：注册地、实际管理机构所在地。纳税人判定标准举例征收范围居民企业（1）依照中国法律、法规在中国境内成立的企业；（2）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成立但实际管理机构在中国境内的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在其他国家和地区注册的公司，但实际管理机构在我国境内来源于中国境内、境外的所得非居民企业（1）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法规成立且实际管理机构不在中国境内，但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企业；（2）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但有来源于中国境内所得的企业。我国设立有代表处及其他分支机构的外国企业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提示：居民企业无限纳税义务.非居民企业有限纳税义务。 2、扣缴义务人针对非居民企业(1)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的，或者虽然设立机构、场所但取得的所得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没有实际联系的，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实行源泉扣缴，以支付人为扣缴义务人

。税款由扣缴义务人在每次支付或者到期应支付时，从支付或者到期应支付的款项中扣缴。www.Examda.CoM考试就到百考试题百考试题 - 全国最大教育类网站(100test.com) (2)对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取得工程作业和劳务所得应缴纳的所得税，税务机关可以指定工程价款或者劳务费的支付人为扣缴义务人。编辑特别推荐：2010会计职称考试复习阶段放松心情的一点建议 2010年会计职称考前网上辅导全面招生 2010年助理会计在线考试,海量题库！百考试题会计论坛,开启工作的金大门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